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7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各项工作，为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公司董事会拟继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与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市场行情另行协商确定 2021 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事务所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03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人数		1,859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37 人
2020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 亿元
2020 年上市公司（含 A、B）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11 家
	审计收费 总额	5.8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82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32 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金顺兴，2003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 12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13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翼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金顺兴，2003年5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12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12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翼辰实业、雄帝科技、昇辉智能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周程，2020年4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11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年1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朱国刚，2007年7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7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1月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杭锅股份、明牌珠宝、金桥信息等2019年度审计报告；2019年，签署杭锅股份、明牌珠宝、金桥信息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金顺兴	2019年9月17日	行政监管措施	广东证监局	因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年报审计项目未保持应有的独立性及未恰当利用专家工作，由广东证监局出具《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金顺兴、李振华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0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00万元，2021年审计费用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商定其年度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该会计师事务所坚持独立审计准则，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我们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了独立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公司此次续聘该事务所有利于增强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监事会就公司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4、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 5、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拟签字会计师相关资质证照。

特此公告。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